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二季度报告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 年 7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信诚幸福消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5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4 月 2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18,175.3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服务行业中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p>本基金从各子行业国家政策、经济周期和行业估值等三个维度来对消费服务行业各个子类行业进行研究和分析,并在此基础之上实现基金权益资产在各个子行业之间的合理配置和灵活调整。本基金在进行个股筛选时,主要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对行业内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进行综合评价,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p> <p>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p> <p>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p>
业绩比较基准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收益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4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428,783.37
2. 本期利润	950,529.35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97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7,823,576.54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53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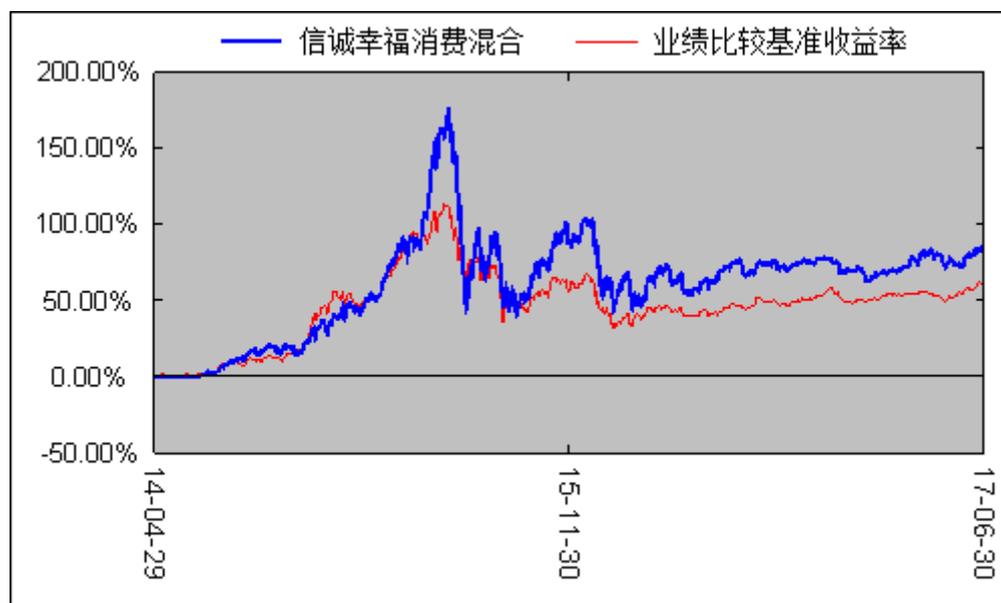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46%	0.91%	4.92%	0.50%	0.54%	0.4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建仓期自2014年4月29日至2014年10月30日，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2、自2015年10月1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20%”变更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2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光成	本基金基金经理，股票投资总监、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基金(LOF)、信诚主题轮动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5年4月30日	-	13	工商管理硕士, CFA。曾任欧洲货币(上海)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年7月加入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现任股票投资总监,信诚周期轮动混合基金(LOF)、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基金、信诚主题轮动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闫志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信诚四季红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16	清华大学 MBA。曾先后在世纪证券、平安证券、平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2008年加盟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保诚韩国中国龙 A 股基金(QFII)投资经理(该基金由信诚基金担任投资顾问),信诚中小盘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信诚四季红混合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注:1. 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管理,规范基金运作。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以及公司拟定的《信诚基金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行动实际落实公平交易管理的各项要求。各部门在公平交易执行中各司其职,投资研究前端不断完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建立公平交易的制度环境;交易环节加强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利用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相关程序,及其它的流程控制,确保不同基金在一、二级市场对同一证券交易时的公平;公司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公平交易分析系统,在事后加以了严格的行为监控,分析评估以及报告与信息披露。当期公司整体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发现有违背公平交易的相关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与其它投资组合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报告期内,未出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交易(完全复制的指数基金除外)。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在地产调控的情况下,国内的经济基本面还是表现出了很强的韧性,这里面有这样几个原因:海外持续复苏、地产投资超预期、供给侧改革等等;但在金融监管和金融去杠杆的情况下,风险偏好受到抑

制,市场依然呈现出一个存量博弈、风格鲜明的结构性行情的市场特征,传统的大盘蓝筹股、数量较少的优质成长股表现出色。总体来说,家电、食品饮料、消费电子等板块表现居前,上证 50 指数的表现也优于估值较高的创业板指数。

本季度,组合依然配置了医药、建筑、PPP,同时增加了消费电子的配置,5 月份开始,建筑、PPP 出现了较大的回撤,这对组合的收益产生了一定的拖累。展望下半年,随着地产销售回落、去年基数较高等原因,经济和企业的盈利增速均会逐渐回落,市场会更更多地关注经济的持续增长动力和转型,另外,经过自 2015 年以来的估值消化,部分成长股的估值趋于合理,随着其业绩增长下半年逐步得到验证,这些成长行业和公司的投资机会正逐渐到来。中国经济的可持续增长还是来自于成长和创新,本组合将在符合未来产业发展方向、符合国家战略和政策的基础上,仔细甄选优质公司和标的,目前较看好的方向为消费电子、医药、一带一路以及支持经济增长和转型的 PPP 等。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4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92%,基金超越业绩比较基准 0.5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2015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已经连续六十个工作日以上。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336,159.00	79.68
	其中:股票	14,336,159.00	79.6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43,941.45	20.25
7	其他资产	12,001.93	0.07
8	合计	17,992,102.3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87,390.00	0.49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073,497.00	28.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3,483,948.00	19.55
F	批发和零售业	2,313,590.00	12.9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659,024.00	9.3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342,550.00	7.53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76,160.00	2.11
S	综合	-	-
	合计	14,336,159.00	80.4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84	苏交科	84,300	1,659,024.00	9.31
2	002450	康得新	44,000	990,880.00	5.56
3	601607	上海医药	31,500	909,720.00	5.10
4	600196	复星医药	29,300	908,007.00	5.09
5	300070	碧水源	47,800	891,470.00	5.00
6	600068	葛洲坝	75,900	853,116.00	4.79
7	000963	华东医药	17,100	849,870.00	4.77
8	000915	山大华特	16,500	608,355.00	3.41
9	300197	铁汉生态	44,000	584,320.00	3.28
10	002217	合力泰	57,000	563,160.00	3.16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基金管理人可运用股指期货,以提高投资效率更好地达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在股指期货投资中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此外,本基金还将运用股指期货来对冲诸如预期大额申购赎回、大量分红等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以进行有效的现金管理。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均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330.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36.23
5	应收申购款	535.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2,001.9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69,995.6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86,113.5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037,933.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618,175.31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48,659.77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048,659.77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21.3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401 至 20170630	2,048,659.77			2,048,659.77	21.30%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 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 可能导致:

- (1) 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 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 导致流动性风险; 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 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2) 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 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 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 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 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 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 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 (5) 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 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 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原）信诚幸福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信诚基金管理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3、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本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 9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公司网址为 www.xcfunds.com。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21 日